

附件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舞阳县 2026 年酸化耕地治理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舞阳县 2026 年酸化耕地治理项目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 河南正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42 人,营业收入为 531.6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642.73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河南正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9月21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